

## 校園危機事件安心服務處遇方案一覽表

序號	工作項目	對象	建議進行時間	進行方式	發放資料	備註	檢核
一	校園危機事件處理小組會議	校園危機事件處理小組	確定事件訊息後	會議	安心演說重點摘要	會議由校長主持，輔導組由輔導主任出席說明安心服務相關工作	
二	安心演說	全校師生	事發後當日或第2天	公開演說		由校長擔任演說人，在非開放式空間（例如大禮堂）內進行	
三	安心講座	教職員工	事發後第2-14天內	團體講座	安心文宣	視需要辦理	
四	安心文宣	教師、家長、學生	安心演說後	配合安心服務各項活動發放		視需要辦理	
五	安心團體	1. 學生組：事件者班級學生、事件者在校內之摯友 2. 教師組：事件者班級導師、任課教師。 3. 善後組：目睹現場，參與善後處理之教職員工。	事發後3-10天內	1. 語言模式 2. 藝術模式	安心文宣	1. 按照需求選擇進行語言或藝術模式 2. 教職員組安心團體由輔導人員邀請參加	
六	安心班輔	1. 事件者班級學生 2. 目睹事件班級學生	事發後3-10天內	班級團體輔導	安心班輔活動單	可按事件者班級需求，擇一或同時進行「安心團體」及「安心班輔」	
七	安心諮詢	1. 事件者好友（例社團） 2. 校內師生受事件影響者	事發後3-10天內	諮詢方式			
八	班級道別活動	1. 事件者班級導師、任課教師、學生 2. 事件者在校內之摯友	告別式前1天	班級團體輔導		在原班教室進行，因此人數以不超過教室容納為限	